

# 中華民國 111 年全國沙灘手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體育署 111 年 8 月 3 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 1110027654 號函備查辦理。
- (二)本會 111 年年度計畫。

## 二、宗旨：

- (一)推展體育運動，增進國民身心健康，培養奮鬥進取精神。
- (二)推展沙灘手球運動，深造專項運動技能，提升手球國際競賽水準。

##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、臺中市政府。

## 四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手球協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。

## 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各縣市體育(總)會手球委員會。

## 六、比賽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8 至 12 日。

## 七、比賽地點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沙灘手球場。

## 八、比賽分組：

- (一)U15 男子組
- (二)U15 女子組
- (三)U18 男子組
- (四)U18 女子組
- (五)公開男子組
- (六)公開女子組

## 九、參加資格：

- (一)U15 組：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於民國 96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者，得自由組隊參加。(不得於同一組別跨隊報名，且不得跨報其他組別)
- (二)U18 組：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於民國 93 年 9 月 1 日(含)以後出生者，得自由組隊參加。(不得於同一組別跨隊報名，惟可同時報名參加公開組)
- (三)公開組：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且於民國 96 年 8 月 31 日(含)以前出生者，得自由組隊參加。

## 十、證明文件：

- (一)參加者請備妥戶籍機關出具之國民身分證正本，其登記內容模糊不清者，不得參加比賽。
- (二)各隊證明文件由各隊負責人留存，遇大會或球隊證件檢驗時需出示，未出示相關證明者以取消參賽資格處理。

## 十一、註冊報名辦法：

- (一)自即日起至 111 年 8 月 15 日(週一)止，一律採線上報名。
- (二)註冊登錄及參加人數：
  - 1. 每隊可於網站報名系統上，註冊登錄職員 5 名、球員至多 12 名。
  - 2. 於領隊技術會議時，提出正式參賽名單，職員 5 名、球員至多 10 名。
  - 3. 未出席領隊技術會議或未提出正式參賽名單之隊伍，以報名表所列前 10 名球員為正式參賽名單，球隊不得有異議。
  - 4. 若正式提出之球員，於賽會期間因賽事受傷，經醫生證明無法繼續參賽者；得檢附醫生證明文件(區域級以上醫院)向競賽組申請替換選手，並由報名球員之第 11-12 名擇一參賽。
- (三)報名費：每隊 2,000 元整，請於 111 年 9 月 7 日(週三)下午 16:00 領隊會議時繳交。
- (四)參賽隊伍如未參賽，所繳報名費用於扣除相關行政作業所需支出後退還餘款。
- (五)報名手續：

1. 網路報名流程：【上網登錄】→【填寫報名表】→【ATM 轉帳報名費】→【網路登錄匯款資料】→【列印報名表（機關用印或負責人簽章）】→【報名資料 PDF 電子檔上傳】→【完成報名等待審查結果】（請自行上網查閱審查結果，不另行通知）。
2. 報名網址 <https://game.handball.org.tw/HB1110908/hb.asp>
3. 報名資料 PDF 電子檔（檔名範例：○○組○○單位報名資料）請於 111 年 8 月 12 日（週五）前上傳 <https://game.handball.org.tw/HB1110908/hb.asp> 報名系統始完成報名手續，未依期限內傳送報名資料者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，不排入賽程參賽。
4. 報名資料不全，無法報名登錄。
5. 球衣號碼請確實填報，若有所修改，請於技術會議時主動提出修正。
6. 選手參加比賽時，須攜帶相關證明文件備查。

## 十二、比賽辦法：

### （一）比賽規則：

1. 採用國際手球總會 2022 年頒佈之「國際沙灘手球規則」。
2. 各隊務請依據國際沙灘手球規則附錄四運動員服裝規定，準備深淺顏色兩套球衣，秩序冊賽程總表排序在前者穿著深色球衣，排序在後者穿著淺色球衣。

### （二）比賽制度：視報名隊數之多寡，於抽籤時公布之。

### （三）大會規定比賽開始時間，球隊棄權或符合資格球員人數未達 6 人時，由大會裁判直接判決取消該場比賽，比賽進行中，某一隊符合資格球員人數未達 4 人時，亦取消比賽。

### （四）循環賽制若無法完成所有賽事球隊，其已賽成績不予計算，並取消剩餘賽程，名次不予列入。

## 十三、賽程抽籤：

### （一）時間：111 年 8 月 18 日（週四）下午 2 時假本會辦公室舉行。

### （二）公布：111 年 8 月 19 日（週五）公布於本會網站。

## 十四、領隊裁判技術會議：

### （一）地點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沙灘手球場。

### （二）裁判會議：111 年 9 月 7 日（週三）下午 3 時。

### （三）領隊會議：111 年 9 月 7 日（週三）下午 4 時。

## 十五、比賽用球：

### （一）男子組採用 2 號 Molten 沙灘手球。

### （二）女子組採用 1 號 Molten 沙灘手球。

## 十六、申訴：

### （一）合法之申訴應由單位領隊或教練簽章，以大會製訂書面並繳保證金新台幣 3,000 元向大會競賽組提出，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，否則沒收充為大會經費。

### （二）對於資格之申訴，需於大會規定之比賽時間 30 分鐘前，逕洽大會競賽組完成口頭申訴手續，並指名不合資格球員至多 3 名，超過 4 名（含）以上需正式書面申請及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3,000 元，否則大會不予受理。

### （三）比賽中如發現冒名頂替者，應即以口頭向裁判提出，並於該場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檢附申訴書及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3,000 元向裁判長提出。

### （四）球員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出場比賽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函請各該主管教育行政

機關議處。

- (五) 性騷擾申訴管道： 1. 電話：02-87711437。 2. 電子信箱：  
handballball@gmail.com。

十七、比賽爭議之判定：

- (一) 規則有明文規定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。
- (二) 規則無明文規定者，由技術委員或裁判長裁決之，其判決為終決。
- (三) 非前敘述之爭議，由大會技術委員會裁定之，其裁定結果由大會競賽組書面通知。

十八、獎勵：

- (一) 各組錄取前 5 名頒贈獎盃及獎狀，6、8 名頒贈獎狀（大會得視隊數多寡予以增減）。

- (二) 全部賽程中均未出賽者，不予獎勵。

十九、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大會因應措施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入場時加強宣導勤量體溫、勤洗手、避免觸摸眼耳鼻等行為；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道症狀者，應立即就近就醫。
- (二) 居家檢疫、居家隔離、自主健康管理者，及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腹瀉、嗅味覺異常等疑似症狀之人員，不得參加相關活動。
- (三) 工作人員或參加人員需填寫「個人健康聲明書」並於領隊技術會議前繳交予大會球隊報到處審查。
- (四) 有關各項防疫措施，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最新動態隨時更正。

二十、附則：

- (一) 各單位參加本比賽之經費自理。
- (二) 本賽會統一辦理公共意外責任險，各單位可另辦理參加比賽運動員保險。
- (三) 其他大會規定事項，均於技術會議時公布，概不另行通知。
- (四) 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。

二十一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修正後公布實施。